

规范产品宣传 共立百年企业

产品是一家企业立足的根基，如新集团始终致力于推出具有前瞻性的创新技术和优质产品。NU SKIN 在 1984 年成立时已推出采用天然保湿剂玻尿酸及 NaPCA 的产品，与此同时，如新力邀多位世界顶级研究及学术机构出类拔萃的科学家、皮肤学家及植物学家组成如新抗衰老专业科研顾问团。透过在皮肤学、营养学、基因分子学以及生物化学领域的不断发掘、科学实验及集合各专家对产品研发的不同专业意见，研发出更优异的如新个人保养品以及华茂营养补充品，来提升人们的生活品质。我们为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制定了专门的标准，对每个环节进行质量、效果和安全性的严格监控，保证最终的成品都能秉持最高的标准，并符合政府相关的规范和要求。对于产品的详细信息，我们会通过多项渠道及时同步事业经营伙伴；对于产品的口碑，则需要每一位经营者用心体验后如实、规范地进行宣导。

为了更好的营造产品口碑，我们在做好产品质量保障的前提下，公司通过各类产品、商德培育活动、网络社交媒体指引等多途径为事业经营伙伴提供规范宣讲的内容引导，协助事业经营伙伴共同建立规范的产品分享，通过各种形式的产品分享活动，让更多的伙伴参与到产品的优异体验，帮助伙伴们用好产品、规范分享，成为 NU SKIN 最好的代言人。

在此，公司再次向所有的事业经营伙伴强调产品推广、分享的四不原则：不治病、不贬低、不夸大、不误导。希望伙伴们能够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从产品的主要功效成分和特点，以及国家批准的功

能效果来正确、合规地向顾客介绍如新产品优异之处。拒绝攻击、诋毁其他行业、公司、品牌及产品。

使用他人姓名或肖像须事先征得本人书面同意 ;拒绝使用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名义和形象进行产品及业务推广。《如新中国事业经营伙伴从业守则》中也明确指出产品推广规范的具体内容 : 扎实掌握正确的产品知识与功效 , 严格按照如新中国提供的产品资料推广产品 , 进行产品示范。拒绝对产品的用途、性能、功效、用法、用量、适用范围、适用人群等做夸大、失实的宣传。

所以 , 任何违背以上产品推广的四不原则 , 对产品功效有不正确的宣称、以及超出国家审批通过的产品功效的宣称 , 都严重违反了公司的规定。一旦发现对如新中国的产品、服务作虚假、夸大不实的声明或宣称 , 都将按照《如新中国事业经营伙伴违规/违约责任制度》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人无信不立 , 企无信不兴 , 国无信不起。我们共同经营着一份口碑的事业 , 产品的功效有目共睹 , 规范的宣传人人有责 , 呵护好企业的品牌形象是每一个如新人的义务。打造百年企业是我们共同的目标 , 每位如新事业经营伙伴都应秉承我们的使命 , 成为公司持续、稳定成长的关键驱动力。